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内部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江阴兴澄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澄合金”）拟对公司的子公司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澄特钢”）提供 12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兴澄特钢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申请 12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由兴澄合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兴澄合金于 12 月 30 日在江阴与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兴澄特钢在中信银行申请授信事项已经经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与中信银行开展存贷款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次担保已经由兴澄合金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董事会及股东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4 年 11 月 23 日
注册地址	江苏省江阴经济开发区滨江东路 297 号
法定代表人	白云
注册资本	1,236,579.744845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钢、铁冶炼；黑色金属铸造；钢压延加工；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港口设施设备和机械租赁维修业务；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通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

2. 财务情况

兴澄特钢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78,703.10	4,287,339.64
负债总额	1,721,733.92	2,150,166.51

银行贷款总额	660,074.15	811,464.88
流动负债总额	1,221,313.52	1,565,637.82
净资产	2,156,969.18	2,137,173.13
项目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976,982.15	4,140,138.87
利润总额	317,802.39	414,984.92
净利润	275,922.33	376,280.69

截至公告披露日，兴澄特钢目前不存在资产质押、抵押事项，对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263,250 万元人民币，涉及法律诉讼未结案共计 8,321 万元，企业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兴澄特钢因业务需要，在中信银行申请 12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流动贷款、开立承兑汇票、国际信用证、保函等相关业务，由兴澄合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方董事会意见及股东决定意见

公司孙公司兴澄合金董事会认为，兴澄特钢在中信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为兴澄特钢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兴澄特钢业务发展和资金需求，同意兴澄合金为兴澄特钢在中信银行申请 12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兴澄特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上述担保符合有关制度和《公司章程》规定。兴澄合金股东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因兴澄特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财务风险可控，故此笔担保未设置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

司、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724,9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 17.7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2,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 0.2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假设此次《最高额保证合同》全额提款，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451,038.6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11.02%。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 兴澄合金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决定；
2.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